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 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TR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成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16)

有關截至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之補充公佈

茲提述CTR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七日的公佈 (「該公佈」),內容有關未經審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 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二零二零年年度業績」)。除非另有界定,否則本公佈所用詞彙將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欣然宣佈,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完成其對二零二零年年度業績的審核。經審核二零二零年年度業績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准。本公佈載有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年度報告全文,符合上市規則有關二零二零年年度業績初步公佈隨付資料的相關規定。

未經審核與經審核年度業績之間的差異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七日及該公佈刊發日期,二零二零年年度業績的審核過程尚未完成。由於完成審核後已對該公佈所載的本集團未經審核年度業績進行其後調整,務請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注意該公佈所載的本集團未經審核二零二零年年度業績與本公佈所載的本集團經審核二零二零年年度業績。下文列載有關財務資料的主要詳情及原因。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	截至		
	二零二零年			
	二月			
		二十九日	* 田	7744
	止年度	止年度	差異	附註
	千新元	千新元	千新元	
	(經番後)	(未經審核)		
收 益	65,599	65,599	_	
建造成本	(46,071)	(46,071)	_	
	(10,071)			
毛利	19,528	19,528	_	
E //3	17,320	17,320	_	
其他收入	1,392	1,392	_	
行 政 開 支	(11,253)	(11,241)	(12)	a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				
(虧損準備撥備)/回撥				
虧損準備撥備	(225)	(225)	_	
除税前溢利	9,442	9,454	(12)	
所得税開支	(2,057)	(2,057)	_	
年內溢利	7,385	7,397	(12)	
年內溢利	7,385	7,397	(12)	
——————————————————————————————————————	7,363	1,391	(12)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				
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匯兑差額	366	366	_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366	366	_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7,751	7,763	(12)	
	,		,	
卡八司嫁去【陈仆友叽节句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0.77	0.60	(0.01)	
-基本及攤薄(新加坡分)	0.67	0.68	(0.01)	

綜合財務狀況表

	在 本 本 本 本 二 本 十 上 年 五 上 年 五 一 上 年 五 一 、 、 、 、 、 、 、 、 、 、 、 、 、	在 電 電 電 電 電 電 電 二 十 上 年 新 (未 經 (未 經 五 一 十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差異 附註 千新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投資物業 合約資產	2,804 4,646 7,213	2,804 4,646 7,225	- - (12)
非流動資產總值	14,663	14,675	(12)
流動資產 資產 資產 資產 資產 資產 數類 數類 數項 數類 數項 數 數 數 數 數 數 數 數 數 數 數 數 數	7,109 5,564 1,069 455 147 - 30,088	7,109 5,564 1,069 455 147 - 30,088	
流動資產總值	44,432	44,432	_
資產總值	59,095	59,107	(12)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應付關聯方款項 應付所得税	1,372 4,731 2,382 2 3,386	1,372 4,731 2,382 2 3,386	- - - -
流動負債總額	11,873	11,873	_
流動資產淨值	32,559	32,559	_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税項負債	61	61	_
非流動負債總額	61	61	_
負債總額	11,934	11,934	-
資產淨額	47,161	47,173	(12)

零年 二月 二月 二十九目 二十九日 附註 差異 千新元 千新元 千新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90 190 儲備 46,971 46,983 (12)總權益 47,161 47,173 (12)權益及負債總額 59,095 59,107 (12)

附註:

(a) 有關差異乃主要由於少報年內重新評估減值所致就合約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

經審核二零二零年年度業績已獲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並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准。

截至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業績,連同二零一九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 二零二零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年 <i>千新元</i>	截至 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年度 <i>千新元</i>
收益 建造成本	4	65,599 (46,071)	64,353 (47,728)
毛利		19,528	16,625
其他收入 行政開支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虧損準備	5	1,392 (11,253)	1,596 (9,752)
撥備)/回撥虧損準備撥備	6	(225)	25
除税前溢利 所得税開支	6 7	9,442 (2,057)	8,494 (1,983)
年內溢利		7,385	6,511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匯兑差額		366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366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7,751	6,511

	附註		截至 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年度 <i>千新元</i>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		7,385	6,511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7,751	6,511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新加坡分)	8	0.67	0.62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

	附註		於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八日 <i>千新元</i>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04	2,176
投資物業		4,646	5,449
合約資產	9	7,213	7,121
非流動資產總值		14,663	14,746
流動資產			
合約資產	9	7,109	2,690
貿易應收款項	10	5,564	4,240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1,069	418
預付款項		455	874
應收關聯方款項		147	67
抵押予銀行之定期存款	11	-	95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	30,088	9,319
流動資產總值		44,432	18,564
資產總值		59,095	33,310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9	1,372	1,724
貿易應付款項	12	4,731	5,69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82	2,298
應付關聯方款項		2	_*
應付所得税		3,386	1,963
流動負債總額		11,873	11,678
流動資產淨值		32,559	6,88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7,222	21,632

		於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八日 <i>千新元</i>
非 流 動 負 債 遞 延 税 項 負 債	61	84
非流動負債總額	61	84
負債總額	11,934	11,762
資產淨值	47,161	21,548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儲備	190 46,971	67 21,481
總權益	47,161	21,548
權益及負債總額	59,095	33,310

^{*} 少於1,000新元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年度

		股份	外幣換算	合併	保留	
	股本	溢價*	儲 備*	儲 備*	溢利*	總計
	千新元	千新元	千新元	千新元	千新元	千新元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 年內溢利,指年內全面收入	-	-	-	1,100	13,870	14,970
總額	_	_	_	_	6,511	6,511
發行股份	67					67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及						
二零一九年三月一日	67	_	-	1,100	20,381	21,548
年內溢利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_	_	_	_	7,385	7,385
外幣換算		_	366			366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366		7,385	7,751
發行股份	75	_	_	_	_	75
就首次公開發售發行新股	48	22,040	_	_	_	22,088
發行股份開支		(4,301)				(4,301)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	190	17,739*	366*	1,100*	27,766*	47,161

^{*} 該等儲備賬組成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綜合儲備46,971,000新元(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 21,481,000新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

1. 企業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四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從事提供結構工程工作及泥水建築工程。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Brave Ocean Limited (「Brave Ocean」) (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 註冊成立之公司) 為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董事認為其亦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

本公司於其附屬公司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該等附屬公司均為私人有限公司(倘於香港境外註冊成立,則擁有與於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大致相似之特徵),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及日期 以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	百分比	主要活動
			直接 %	間接 %	
由本公司持有			%	%	
Pinnacle Shine Ltd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八年 八月二十日	1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通過附屬公司持有					
Chian Teck Realty Pte Ltd	新加坡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日	1,000,000新元	-	100	提供結構工程工作及 泥水建築工程
Chian Teck Development Pte Ltd	新加坡 二零零六年 三月二十二日	100,000新元	-	100	提供結構工程工作及 泥水建築工程
Promontory Company Limited (a)	香港 二零二零年 二月二十五日	10,000港元	-	100	不活動
Hong Kong Integrated Sport Therapy Centre Limited (a)	香港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日	1,000港元	-	100	不活動

(a) 本年度新設附屬公司。

2.1 呈列基準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

本 財 務 報 表 乃 使 用 歷 史 成 本 法 編 製。本 財 務 報 表 以 新 加 坡 元 (「新 元」) 呈 列,除 另 有 説 明 外,所 有 數 字 均 調 整 至 最 接 近 的 千 元 (「千 新 元」)。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投資對象業務所得的可變回報,且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賦予本集團現有能力來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投資對象的投票或類似權利少於大多數的投資者,則本集團於 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乃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乃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起作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組成部分乃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控股權益錄得虧絀結餘。關於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之所有集團內部各公司之間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入賬時悉數抵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三項控制元素中一項或多項元素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出現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作為一項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 (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計入權益之累計換算差額;並確認(i)已收代價之公 平值;(ii)任何保留投資之公平值;及(iii)因而於損益產生之盈餘或虧絀。先前已於其他全 面收益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分,按假設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的情況下須採 用之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視乎適用)。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誠如與上市相關的招股章程所披露,本集團已於過往年度提早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號「租賃」。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用以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 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1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 則第23號之修訂

採用以上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並無對本綜合財務報表有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2.3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本綜合財務報表採用以下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對「業務」的定義¹ 利率基準改革¹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 出售或注資4

保險合約2

對「重大」的定義1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3

-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尚未確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予採用

有關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資料概述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澄清及提供有關業務定義的額外指引。本修訂澄清,一組綜合業務及資產須至少包括一項投入及一個實際過程,而兩者共同對創造收益的能力作出重大貢獻,方可被視為業務。在並未計入所有創造收益所須的投入及過程的情況下,業務亦可存續。本修訂剔除對市場參與者是否具備能力收購業務及持續產生收益進行的評估。相反,重點專注在已取得的投入及已取得實際過程能否共同對創造收益的能力作出重大貢獻。本修訂本亦收窄出產的定義,以聚焦在業務向客戶提供的貨品或服務、投資收入或從一般業務所得的其他收入。此外,本修訂提供有關評估已取得過程是否屬實際過程的指引,並引入選擇性公平值集中測試,允許進行簡化評估,以測試一組已收購的業務及資產是否屬一項業務。

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一日起以前瞻形式採納本修訂。由於本修訂以前瞻形式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或其後發生的交易或其他事項,本集團不會於過渡日期受本修訂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乃針對銀行間同業拆借利率改革對財務報告的影響。本修訂提供暫時舒緩措施,可於更替現有利率基準前存在不確定性的期間能繼續使用對沖會計處理。此外,本修訂要求公司向投資者提供有關直接受該等不確定性影響的對沖關係之額外資料。本修訂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預期本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之修訂乃針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之間對於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的處理方式不一致。本修訂規定,如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進行的資產出售或注入構成一項業務,則須全額確認收益或虧損。如涉及資產的交易不構成一項業務,則就該交易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而言僅對不關連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權益確認投資者的收益或虧損。本修訂須以前瞻形式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的先前強制生效日期撤回,並將會於對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會計處理進行更全面檢討完成後確定新的強制生效日期,惟本修訂可予即時採用。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對重大提供新定義。新定義指出,倘遺漏、錯誤陳述或掩蓋資料可合理地預期對一般用途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基於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策造成影響,則有關資料屬重大。本修訂澄清,重大程度將取決於資料的性質或規模。倘錯誤陳述資料可合理地預期對主要使用者所作出的決策造成影響,則有關錯誤陳述屬重大。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一日起以前瞻形式採納本修訂。本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於有關期間,本集團主要專注於提供結構工程工作及泥水建築工程。呈報予本集團執行董事的資料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用,由於本集團的資源已整合且並無獨立的經營分部財務資料可用,故其重點為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因此,並未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的各主要客戶的收益載列如下:

	截至 二零二零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年度 <i>千新元</i>	截至 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年度 <i>千新元</i>
客戶A 客戶集團B 客戶集團I 客戶K 客戶L 客戶N	7,142 29,736 999* 4,499* 2,599* 16,821	1,775* 3,312* 13,835 25,220 6,694 4,248*

* 佔少於本集團收益之10%

地區資料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年度,本集團總收益100%產生於新加坡(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100%)。

4. 收益

(a)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	截至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九日	二月二十八日
	止年度	止年度
	千新元	千新元
結構工程工作	59,232	54,887
泥水建築工程	6,367	9,466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65,599	64,353
轉移貨品或服務的時間 隨時間	65,599	64,353

5. 其他收入

		截至 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年度 <i>千新元</i>
匯兑收益淨額 政府補助* 提供服務 租金收入 利息收入 其他	18 75 1,077 97 52 73	56 1,202 160 101 77
	1,392	1,596

^{*} 與生產力及創新優惠計劃、工資信貸計劃及特殊就業信貸計劃有關之政府補助。概 無有關該等補助的未滿足條件或或然事件。

6. 除税前溢利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 二零二零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年度 <i>千新元</i>	
建造成本(a)(b)	46,071	47,728
撤銷壞賬	_	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12	337
投資物業折舊	132	142
投資物業減值虧損	218	_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49	8
匯 兑(收 益)/虧損淨額	(18)	19
虧損準備撥備:		
一合約資產	159	_
一貿易應收款項	59	_
- 其 他 應 收 款 項	7	2
虧損準備撥備回撥:		
一合約資產	_	(13)
一貿易應收款項	_	(14)
上市開支	1,875	2,122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一薪金及花紅	6,007	5,166
一中央公積金供款	401	281

- (a) 截至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年度的建造成本包括工資9,875,000新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9,029,000新元)。
- (b) 截至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年度的建造成本包括短期租賃租金開支1,839,000 新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1,522,000新元)。

7. 所得税開支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税。新加坡利得税乃就本年度於新加坡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計提撥備(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17%)。

	截至 二零二零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年度 <i>千新元</i>	載至 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年度 <i>千新元</i>
即期一新加坡 年內支出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遞延一新加坡 源生及撥回暫時性差異	2,012 68 (23)	1,802 181
年內税項支出總額	2,057	1,983

按本公司及其大部分附屬公司註冊地(或司法權區)之法定税率計算適用於除税前溢利之 税項開支與按實際税率計算之開支之對賬,以及適用税率(即法定税率)與實際税率的對 賬如下:

	截至 二零二零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年度 <i>千新元</i>	截至 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年度 <i>千新元</i>
除税前溢利	9,442	8,494
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溢利適用的 國內利率計算的税項 經調整:	1,690	1,444
不可扣除開支 毋須課税收入 税項豁免影響* 過往年度所得税撥備不足	335 - (36) 68	398 (3) (37) 181
	2,057	1,983

^{*}包括企業所得税退税、税項豁免及生產力及創新優惠計劃項下之税項減免/免税額。

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評税年度之税項豁免是根據應課税收入上限(10,000新元)的75%及其後應課税收入上限(190,000新元)的50%計算。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計算所使用數據如下:

 截至
 截至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九日
 二月二十八日

 止年度
 止年度

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時所用的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千新元*)

7,395 6,511

股份數目(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94,110 1,050,000

截至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為0.67分(二零一九年:0.62分)。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有1,400,000,000股已發行普通股。本公司透過配售350,000,000股新股及資本化1,050,000,000股股份而產生1,400,000,000股已發行普通股的方式,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獲追溯調整,方式為假設重組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已生效。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概無已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概無對每股基本盈利作出調整。

9. 合約資產/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	於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九日	二月二十八日
	千新元	千新元
產生的成本及應佔溢利	90,318	83,155
減:進度 賬 單	(84,633)	(82,466)
加:應收保留金	7,485	7,459
	13,170	8,148
減:虧損準備撥備	(220)	(61)
	12,950	8,087
指:		
合約資產		
一非即期	7,213	7,121
一即 期	7,109	2,690
	14,322	9,811
合約負債	(1,372)	(1,724)
	12,950	8,087

本集團根據總承建商核證已完成工程後而出具的發票收取客戶付款。

所確認之有關結轉合約負債之收益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九日二月二十八日千新元千新元

於年內將年初列入合約負債之款項確認為收益

352 1,937

本集團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簡化方法為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有關準則允許使用存續期預期虧損為合約資產計提撥備。

合約資產之虧損準備撥備變動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於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九日	二月二十八日
	千新元	千新元
於年初	61	74
虧損準備撥備	159	_
虧損準備撥備回撥	_	(13)
於年末	220	61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之合約資產之虧損準備撥備釐定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八日 <i>千新元</i>
合約資產	14,542	9,872
預期信貸虧損率	1.51%	0.62%
虧損準備撥備	220	61

10.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 二月二十九日	
	千新元	千新元
貿易應收款項	5,649	4,266
虧損準備撥備	(85)	(26)
	5,564	4,240

本集團與客戶之交易條款主要為信貸方式。信貸期一般為30至90天。每名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額。本集團致力對尚未收取之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並設有信貸控制部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鑒於上述原因,以及由於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與眾多不同類型的客戶有關,故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設立其他增強信貸安排。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

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二月二十九日 <i>千新元</i>	
1個月內	4,783	3,905
1至2個月	766	335
超過2個月	5,564	4,240
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準備撥備變動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於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九日 <i>千新元</i>	
於年初	26	40
虧損準備撥備	59	_
虧損準備撥備回撥		(14)
於年末	85	26

本集團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簡化方法為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有關準則允許使用存續期預期虧損為所有貿易應收款項計提撥備。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的虧損準備撥備釐定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八日 <i>千新元</i>
貿易應收款項	5,649	4,266
預期信貸虧損率	1.51%	0.62%
虧損準備撥備	85	26

11. 抵押予銀行之定期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二零年	於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九日	二月二十八日
	千新元	千新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30,088	9,319
抵押予銀行之定期存款		956
	30,088	10,275
減:抵押予銀行的定期存款		(956)
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列示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088	9,319

存於銀行的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率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於本年度,定期存款按年利率0.55%(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0.55%)賺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無違約記錄的銀行。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概無定期存款抵押予銀行作為建築項目之擔保(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956,000新元)。

12.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零年 二月二十九日 <i>千新元</i>	於 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八日 <i>千新元</i>
貿易應付款項: 1個月內 1至2個月 2至3個月 超過3個月	2,800 568 256 1,107	3,301 1,234 1,096 62
	4,731	5,693

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且一般於30至60日期限內清償。

13. 報告期後事項

COVID-19流行病疫情持續受廣泛關注,預期環球經濟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年度後會繼續受到不利影響,可能對報告期後本集團的財務表現以及資產可收回金額造成影響。由於COVID-19情況仍在變化,疫情持續時間及嚴重情度高度不明朗,故在此階段不能合理確定估計財務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集團為一間設於新加坡的專門從事結構工程工作及泥水建築工程的承建商。結構工程工作包括(i)鋼筋混凝土工程(包括鋼筋工程、模板搭建及混凝土工程);及(ii)預製安裝工程。泥水建築工程包括(i)磚石建築工程;(ii)批盪及找平工程;(iii)鋪瓦工程;及(iv)防水工程。

本集團於新加坡參與多個公營界別及私營界別的樓宇及基礎設施項目。公營界別項目包括由新加坡政府部門、法定機構或政府控制實體提出建造的醫院及地鐵站。私營界別項目包括物業開發商推動建造住宅屋苑、辦公室樓宇及數據中心。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本集團手頭上有12個(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16個)項目(包括在建合約工程及未開展合約工程),包括11個(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13個)結構工程項目及1個(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3個)泥水建築項目。上述項目的合約總金額約為194.0百萬新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當中約有87.7百萬新元已被確認為收益。餘下結餘將按照相關完成階段確認為本集團的收益。

前景

自新型冠狀病毒疫情(「COVID-19」)爆發以來,新加坡政府已採取緊急公共衛生及安全距離措施,以減低COVID-19進一步在當地傳播的風險。有關措施包括關閉工作場所。根據新加坡貿易和工業部的估算,建造業於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同比萎縮了4.3%,較上一季度的4.3%增長率倒退。

建築項目由二零二零年四月七日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阻斷措施實施期間**」)暫停施工,導致項目進度於阻斷措施實施期間放緩,惟本集團仍須負責支付有關成本,以維持及保障員工及外籍工人的工作。根據二零二零年《COVID-19(臨時措施)法令》及二零二零年《COVID-19(臨時措施)(管控令)規例》,所有於阻斷措施實施期間暫停施工的建築項目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後須繼續暫停,直至獲取建設局代表貿易和工業部批准重啟有關工程。整體而言,新加坡的建築活動正逐漸恢復。截至本公佈日期,我們的建築項目仍然暫停。董事預期本集團的兩個項目將於二零二零年七月逐漸復工。董事會一直都在密切監察市況及檢討本集團的經營狀況。

在COVID-19的影響下,本集團將繼續透過承接更多大型項目以擴大其本土市場份額,以及實施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未來計劃。本集團將透過採納更具競爭力的定價策略盡最大努力去競標新的項目,並透過為其項目及工作團隊的前期成本提供資金鞏固其財務狀況。為產生強勁的收益來源,本集團計劃從二零二零年底開始就五個大型項目投標。預期該等項目將持續三至十年。憑藉其於新加坡建造業的聲譽及良好往績,董事相信本集團能夠於新加坡承接更多大型項目,以應對新興的商機。

財務回顧

收益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年度各年(i)提供結構工程工作及(ii)提供泥水建築工程 所產生的收益明細:

二零一九/	二零一八/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財年	財年
千新元	千新元
(經審核)	(經審核)
59,232	54,887
6,367	9,466
65,599	64,353
	二零二零年 財年 <i>千新元</i> (經審核) 59,232 6,367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二零一八/二零一九年財年」)的約64.4百萬新元增加約1.2百萬新元或1.9%至截至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年度(「二零一九/二零二零年財年」)的約65.6百萬新元。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以下的淨影響所致:(i)結構工程工作收益增加約4.3百萬新元,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九/二零二零年財年作為總承建商接獲的若干新項目貢獻了約4.0百萬新元的收益所致;並由(ii)泥水建築工程的收益於二零一九/二零二零年財年減少約3.1百萬新元所部分抵銷,主要原因為若干泥水建築工程項目的延遲。

建造成本

本集團的建造成本由二零一八/二零一九年財年的約47.7百萬新元減少約1.6百萬新元或3.5%至二零一九/二零二零年財年的約46.1百萬新元。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以下的淨影響所致:(i)直接材料成本減少約3.1百萬新元或25.4%,原因是一個涉及巨額直接材料成本的項目(其亦為二零一八/二零一九年財年的重要項目之一)已於二零一八/二零一九年財年大致完成;及(ii)直接材料成本以外的建造成本增加,此與收益增加大體上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二零一八/二零一九年財年的約16.6百萬新元增加約2.9百萬新元或17.5%至二零一九/二零二零年財年的約19.5百萬新元。本集團的毛利率亦由二零一八/二零一九年財年的約25.8%增加至二零一九/二零二零年財年的約29.8%。毛利及毛利率的增加主要是由於收益增加及建造成本下降(如上文所述)所致。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二零一八/二零一九年財年的約1.6百萬新元減少約0.2百萬新元至二零一九/二零二零年財年的約1.4百萬新元,主要歸因於以下的綜合影響:(i)提供的服務減少,原因是其他建築公司對勞工供應的需求減少;及(ii)租金收入減少,主要是因為一個投資物業獲轉移為自用物業。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二零一八/二零一九年財年的約9.8百萬新元增加約1.5百萬新元或15.4%至二零一九/二零二零年財年的約11.3百萬新元,主要是由於以下的綜合影響所致:(i)員工成本因僱員人數增加及年度薪金調整而增加約1.0百萬新元;及(ii)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財年的投資物業的減值虧損約為0.2百萬新元。

所得税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税開支由二零一八/二零一九年財年的約2.0百萬新元增加約0.1 百萬新元至二零一九/二零二零年財年的約2.1百萬新元,主要是由於年內應課稅溢利增加所致。

年內溢利

因此,二零一九/二零二零年財年的溢利約為7.4百萬新元,而二零一八/二零一九年財年則約為6.5百萬新元,即增加約0.9百萬新元或13.4%。倘不包括二零一八/二零一九年財年及二零一九/二零二零年財年分別約為2.1百萬新元及1.9百萬新元的非經常性上市開支以及二零一九/二零二零年財年約0.2百萬新元的投資物業非經常性減值虧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二零一九年財年及二零一九/二零二零年財年的經調整溢利應分別約為8.6百萬新元及9.5百萬新元,即溢利增加約0.9百萬新元或9.8%。年內經調整溢利的增加主要是由於毛利增加(如上文所述)所致。

資本結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自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上市日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以來,本集團的資本結構並無變動。本集團的資本包括已發行普通股本及資本儲備。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銀行借款、債務證券或債項。

本集團的資金來源包括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經營所得現金流及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的約9.3百萬新元增加222.9%至約30.1百萬新元,主要是由於上市所得款項所致。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新元及港元計值,一般存放於認可金融機構。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本集團41.8%(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93.0%) 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新元計值,及58.2%(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7.0%)以 港元計值。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本集團擁有信貸限額約5.0百萬新元(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5.0百萬新元)的銀行融資,當中約5.0百萬新元(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5.0百萬新元)未獲動用。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淨債務(即借款總額(包括應付關聯方款項),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資本加相關年度末的淨債務計算。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負數,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來自上市所得款項的大量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所致(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負數)。

庫務政策

本集團繼續實施審慎的財務管理政策以及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及資本比率,以於年內支持本集團的業務及盡可能擴大股東價值。本集團透過進行持續的信貸評估,以及與高知名度兼信譽可靠的客戶進行交易,致力減低信貸風險。為了通過使用經營所得資金來維持資金持續性與露活性之間的平衡,本集團管理層一直密切監察其整體業務表現及流動資金狀況。經計及銀行現金、並非即時用於擬訂用途的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以及可用信貸融資,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足夠營運資金,可供其現時運作及隨時應付資金需求之用。

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82.0百萬港元(相當於約14.3百萬新元)。有關所得款項淨額的建議用途的詳情披露於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下表載列所得款項淨額的擬訂用途以及自上市日期至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止期間的實際用途:

		由上市日期至 二零二零年	
	所得款項 計劃用途	二月二十九日 的所得款項 實際用途	於二零二零年 二月二十九日 的未動用結餘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支付項目前期成本 增強勞動力	61,040 21,003	11,337 113	49,703 20,890
	82,043	11,450	70,593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所得款項淨額一切按照招股章程先前披露的計劃用途應用。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以短期計息存款或庫務產品形式存放於認可金融機構。本集團預期將按照招股章程所載的建議分配方式動用有關金額。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新加坡,其收益及銷售成本主要以本集團大部分營運公司的功能貨幣新元計值。因此,本集團於年內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外幣風險。

然而,由於本公司的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於聯交所上市,本集團保留大部分以港元計值的上市所得款項,金額約為82.0百萬港元並面臨外匯波動風險。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其外匯風險,並會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資產質押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本集團將其總賬面值約為0.8百萬新元(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0.8百萬新元)的兩個物業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的擔保。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概無定期存款(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1.0百萬新元)獲抵押予銀行作為建築項目的履約保證金的擔保。履約保證金乃為妥善履行及遵守有關合約的所有條款及條件而以具體客戶為受益人作出(一般為完成項目之時或之後)。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於其一般業務過程中就建築合約履約保證金而言擁有約1.0百萬新元的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本集團概無任何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本集團概無任何資本承擔(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零)。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宿舍。有關租賃經磋商後為期一年。

資本開支

於二零一九/二零二零年財年,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而言的資本開支約為0.7百萬新元(二零一八/二零一九年財年:0.3百萬新元)。

所持重大投資、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與上市有關的重組(載於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重組」一節)之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年度概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本集團概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本集團於新加坡合共有559名(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477名)僱員,當中12.7%為新加坡公民,87.3%為外籍人士。為減輕新加坡及/或其他外籍工人來源國的有關法例、規則及規例之變動產生之外籍工人短缺之影響,管理層已於年內採納一項政策,自多個國家聘用外籍工人,包括中國、孟加拉、印度、緬甸及菲律賓。

於二零一九/二零二零年財年,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薪金、工資及供款)約為16.3百萬新元(二零一八/二零一九年財年:14.5百萬新元)。本集團會定期檢討其僱員的表現,並會在有需要時調整其薪金。此外,本集團亦須為身為新加坡公民或永久居民的僱員每月作出中央公積金供款。再者,僱員會不時接受與其工作部門及工作內容有關的培訓。

董事酬金已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經計及董事表現及市場標準後審閱,並獲得股東批准。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作為董事及本集團合資格僱員之獎勵。

報告期後事項

自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爆發以來,全國都在開展疫情的防控工作。疫情為本集團帶來了額外的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預期其於現階段未能合理估計疫情造成的影響。董事會將繼續評估疫情對於本集團營運及財務表現的影響,並會密切監察本集團因疫情而面臨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本集團將於必要時採取適當措施。截至本公佈日期,評估仍在進行中。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二零一九/二零二零年財年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八/二零一九年財年:零)。

企業管治

自上市日期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許旭平先生為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及董事會主席(「主席」)。鑒於許旭平先生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以來一直營運及管理本集團,董事相信許旭平先生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兩職,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管理,並會對本集團帶來強大而貫徹之領導。因此,本公司並無區分行政總裁及主席之角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以來,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 上市證券。

獨立核數師審閱業績公佈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年度業績之公佈內數字已由本集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載數額核對一致。安永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應聘服務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安永並無對本業績公佈發出任何核證。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業績,經與本公司管理層及核數師商議本集團所採用會計準則及政策後並無意見分歧。

承董事會命
CTR Holdings Limited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許旭平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許旭平先生及許添城先生;及三名獨 立非執行董事孔維釗先生、鄧智宏先生及王瑤女士。